

## 交加街太原街固定攤位小販權益關注組主席梁鳳梨女士發言

主席，好多謝哩個委員會，係支持現職固定攤檔小販，係可以優先競投空置攤檔。

我地交加街同太原街小販，就今日嘅議題，基本上係有兩個要求，喺重新編配嘅時候，(1) 係可以原街吉位，比原街嘅小販助手優先；(2) 有剩餘嘅，就比全港嘅小販助手優先編配；最後先至公開競投。

政府成日都話公平公開，但政府對我地現職嘅小販助手就一 D 都唔公平。因為，今日政府終於同意，將空置嘅攤檔擺出嚟重新編配，係因為我地現職小販多年嚟努力爭取嘅成果。但其他人都有出嚟爭取嫁，點解佢地就可以喺度坐享其成呢？對我地咁多年嚟，不斷同政府傾嘅同業又是否公平呢？

其次，小販助手，一直以嚟都係做緊哩個行業，有 D 真係做咗幾十年，年紀都有番咁上下，已經有轉行、轉業嘅能力。所以，希望政府體恤佢地。

第三，好多行外人士，以為小販好易做，但哩個係誤解，因為我地要每日收攤，日曬雨淋，真係好辛苦。如果進行公開競投，新入行嘅好容易頂唔住，退出市場。咁樣，對露天市集係會做成唔穩定。

最後，小販係喺街道叫賣，係比較基層嘅，我地嘅知識水平較低。所以，攤位之間難免都會出現摩擦。但經過一段時間相處，就好似一家人咁，佢擺咗出位，過咗 D 分，我地都可以互相提醒。但如果加 D 新人入嚟，就需要時間磨合。所以，我地希望最後先至公開競投。

另外，我想趁機會講兩句，因為聖誕新年緣故，好多小販難免會擺多 D 貨出嚟賣；但食環署 D 阿 Sir，近期就炒牌炒得好犀利。所以，我希望政府能夠喺過年過節嘅時候，對小販寬容 D，等我地都可以搵兩餐過年。多謝主席同各位議員。